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0-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建华	董事	因工作原因	魏华亮
王英明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	钟田丽

公司负责人车欣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亚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25,793,698.24	7,212,131,114.02	-1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7,755,951.19	1,108,420,334.52	-50.5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3,991,695.47	66.23%	1,014,598,607.87	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932,151.29	84.37%	-538,258,448.60	7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458,442.34	80.66%	-690,257,056.81	7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334,946.41	-206.96%	-537,269,600.21	-40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92.67%	-0.32	9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92.67%	-0.32	9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5%	29.01%	-64.13%	146.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23,15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53,122.84	
债务重组损益	87,973,571.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9,610,985.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23,102.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9,128.47	
合计	151,998,608.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99%	505,042,34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8%	144,444,769			
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	国有法人	3.00%	50,539,082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48,308,123			
沈阳国际科技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57%	43,320,05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	41,875,0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34,684,5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34,447,5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27,985,2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24,302,07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5,042,344	人民币普通股	505,042,34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44,444,769	人民币普通股	144,444,769
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	50,539,082	人民币普通股	50,539,082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308,123	人民币普通股	48,308,123
沈阳国际科技开发公司	43,320,058	人民币普通股	43,320,05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1,875,092	人民币普通股	41,875,0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34,684,519	人民币普通股	34,684,5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4,447,543	人民币普通股	34,447,5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27,985,286	人民币普通股	27,985,2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24,302,073	人民币普通股	24,302,0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十名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29,484,857.56	2,112,556,187.45	-51.27%	本期保证金到期、清偿重整债权所致
应收票据	4,855,327.57	52,873,663.01	-90.82%	期末商业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95,182,905.67	52,532,633.63	271.55%	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3,173,763.20	36,616,516.76	-36.71%	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应付票据		902,000.00	-100.00%	期末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预收款项	4,462,974.88		100.00%	本期预收租赁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7,500,793.96	68,022,702.25	-44.87%	本期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463,177.57	52,853,418.58	-91.56%	期末商业票据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0,365.47	5,821,469.58	-81.96%	本期内部交易业务变化所致
销售费用	119,070,971.08	265,649,762.34	-55.18%	受疫情影响、外地营销业务复工延迟,费用减少;本期严控各项费用支出
管理费用	204,556,996.87	314,101,718.78	-34.88%	疫情影响复工延迟,费用减少;本期严控各项费用支出
财务费用	67,163,452.25	447,498,969.40	-84.99%	借款规模下降,利息费用减少
投资收益	93,378,511.33	-1,023,773.37	9221.01%	本期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92,499,375.45	-303,494,065.31	69.52%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1,754.47	-678,468,733.13	99.997%	本期存货跌价等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54,983.79	1,090,745.02	-49.12%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业务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004,788.06	3,487,032.11	43.53%	本期收到的稳岗补贴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7,936,063.41	50,639,183.29	-84.33%	本期发生的滞纳金等较上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621,772.24	4,237,079.03	-161.88%	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变化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737,490.94	1,079,094,331.01	-71.76%	本期现金回款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86,679.07	5,000,712.45	529.64%	本期收到增值税进项税返还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16,715.51	62,007,861.00	-45.14%	本期利息收入及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333,781.86	412,914,608.01	-31.14%	本期现金采购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87,726.03	14,339,082.08	171.20%	本期子公司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5,000.00	-100.00%	本期未收到投资企业分红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2,362.57	18,112,010.41	-86.18%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9,000.00	-100.00%	本期未发生对外投资业务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000.00	-100.00%	本期未收到投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19,154,853.47	-100.00%	本期未发生新增借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0	-100.00%	本期未发生其他筹资业务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500,000.00	4,423,517,862.76	-93.55%	本期偿还债务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08,190.62	101,176,548.42	-45.53%	有息负债规模下降导致本期利息支付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1,669.40	38,942,456.56	-74.27%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0-5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董事周建华因工作原因不能参会,委托董事魏华亮出席本次董事会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王英明因工作原因不能参会,委托独立董事钟田丽出席本次董事会并代为表决。董事长车欣嘉、董事董凌云现场参会,董事魏华亮、独立董事钟田丽、独立董事张黎明以通讯形式参会。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车欣嘉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59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60公告。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0-59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为进一步梳理业务体系,聚焦主业发展,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工业”)和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与优工业合称“出售公司”)两家子公司100%的股权及相关债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202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2020年10月13日,优工业、东莞公司100%股权及相关债权(以下合称“拟出售资产”)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预挂牌。

(三)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出售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基于初步评估结果,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四)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挂牌价格参考经有权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资产的评估值,并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要求确定。本次交易存在成功与否的风险,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优工业、东莞公司100%股权,以及截止2020年8月31日,公司对优工业的债权人民币116,427.30万元,公司对东莞公司的债权人民币3,499.88万元。

1.优工业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赵彪;

(4)注册资本:人民币124,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3年4月16日;

(6)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10层1011室;

(7)经营范围:工业设备(除专项)、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业设计,商务信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广告设计、制作,电脑图文设计,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工业产品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园林绿化,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业设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润滑油、办公用品、工艺品、家具、建筑装饰材料、家居用品、电子产品、音响设备、花卉苗木,以下限分支:仓储、运输、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关系:优工业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100%;

(9)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585.01	130,042.98
净资产	-133,174.72	-127,703.42
项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2.95	16,703.55
净利润	-9,341.43	-199,574.28

2.东莞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赵彪;

(4)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6-03-01;

(6)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竹路4号2栋101室;

(7)经营范围:智能机械设备制造,机床制造,机械加工,设备租赁,批发零售业,建筑装饰,室内装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道路普通货运,珠宝首饰及黄金饰品的加工、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货运代理;物业租赁;物业管理;

(8)股权关系:东莞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100%;

(9)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876.94	85,403.18
净资产	-15,294.49	-11,694.18
项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73.68	7,538.06
净利润	-5,031.59	-56,642.31

三、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拟出售资产进行评估。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4422-01及第4422-02(以下简称“股权评估报告”),以2020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优工业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4,093.30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44,411.34万元;东莞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451.40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人民币-26,600.01万元。因此,出售公司股权的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171,011.35万元。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4421-01及第4421-02(以下简称“债权评估报告”),以2020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对优工业债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6,427.30万元,成本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47,956.41万元;公司对东莞公司的债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99.88万元,成本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554.91万元。因此,公司对出售公司债权的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50,511.32万元。

上述股权评估报告、债权评估报告尚需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备案。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其他安排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优工业100%股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1元,公司对优工业债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47,956.41万元;东莞公司100%股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1元,公司对东莞公司债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2,554.91万元。最终挂牌价格将在通用技术集团备案的评估值基础上合理确定,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如果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完成,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账务处理,预计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优工业、东莞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备查文件

九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0-60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9:15至2020年1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6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6日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现任董事、现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主楼V1-02会议室,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与沈机集团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

2.审议《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10月13日及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与沈机集团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议案1:《关于与沈机集团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	√
2.00	议案2:《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员,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1月9日、11月10日。

3.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

(1)公司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2)邮编:110142

(3)电话:(024)25190865

(4)传真:(024)25190877

(5)联系人:林晓琳、石苗苗

(6)参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授权委托书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附 件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股东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410,投票简称:“沈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 本人/本单位出席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议案1:《关于与沈机集团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	√			
2.00	议案2:《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0-05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晋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延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880,520,931.35	13,734,762,794.66	1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97,122,967.96	5,855,895,563.18	7.5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8,582,120.11	53.29%	3,835,578,894.53	4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507,385.38	56.90%	326,584,909.81	4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703,397.04	63.22%	174,537,438.52	14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660,433.70	-20.40%	165,328,193.54	11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4	46.44%	0.6655	3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4	46.44%	0.6654	38.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	-0.70%	5.39%	-0.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67,546.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19,913.80	
债务重组损益	126,025.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5,007.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766,59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19,336.07	
合计	152,047,471.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90%	178,175,721	0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47%	51,983,223	9,695,76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92%	44,279,849	14,866,8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5%	16,622,11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8%	14,776,633	0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2,207,202	8,079,8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6%	8,749,3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7,946,97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4,973,505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4,181,25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175,721	人民币普通股	178,175,721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2,287,460	人民币普通股	42,287,46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9,413,013	人民币普通股	29,413,0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22,112	人民币普通股	16,622,1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776,633	人民币普通股	14,776,63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49,300	人民币普通股	8,749,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946,976	人民币普通股	7,946,9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73,505	人民币普通股	4,973,50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81,255	人民币普通股	4,181,2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34,284	人民币普通股	4,134,2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2020年09月30日为1,759,535,478.67元,比年初增加87.90%,其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2020年09月30日为19,660,000.00元,比年初减少70.65%,其主要原因是:用于贴现和背书的应收票据减少。

3.预付款项2020年09月30日为247,899,692.83元,比年初增加211.50%,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生产规模较上期增加,购买材料的预付款增加。

4.其他流动资产2020年09月30日为281,094,469.94元,比年初增加234.09%,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生产规模较上期增加,购买材料的留抵进项税增加。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20年09月30日为30,000,000.00元,比年初增加50.00%,其主要原因是:对参股公司的投资增加所致。

6.在建工程2020年09月30日为123,322,721.48元,比年初减少34.30%,其主要原因是:转为固定资产的项目增加。

7.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年09月30日为142,990,327.42元,比年初增加103.43%,其主要原因是: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税会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8.应付票据2020年09月30日为477,283,714.58元,比年初增加115.20%,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生产规模较上期增加,购买材料的应付票据增加。

9.应付账款2020年09月30日为2,147,518,279.20元,比年初增加30.44%,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生产规模较上期增加,购买材料的应付款增加。

10.合同负债2020年09月30日为2,347,526,180.54元,比年初增加59.45%,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订单增加,收到客户的合同预收款增加。

11.应交税费2020年09月30日为71,818,846.82元,比年初增加80.75%,其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增值税及相应附加税增加。

12.其他应付款2020年09月30日为225,857,756.73元,比年初增加256.89%,其主要原因是:发行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确认为负债。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年09月30日为460,000,000.00元,比年初增加91.67%,其主